

完全版

天哭

第八卷

九天神劍 · 天哭



金麟堂是河中
一遇風雲便化

馬榮成 著

遠方出版社



90250179

風 雲

⑧

九 天 神 箭

马荣成 著



R414.99 / 10

远 方 出 版 社

内容简介

天剑无名曾从大火中救过步惊云，对聂风步惊云的影响很大，是《风云》中的主要人物，本书是关于天剑无名与风舞的惨烈爱情故事。

九岁的风舞即对无名崇拜得五体投地，长大后更是一心嫁给无名。无名被十大门派盟主快意老祖暗算，中了“穹天之血”巨毒，面生血罩，奇丑无比，而且失去了记忆。风舞从背影断定他是无名，想尽办法，受尽屈辱为无名驱毒，无名大受感动，留书表示哀情，却又中了风舞之父凤玉京的“天魂劲”奇毒。风舞被一个安排了十六年的“局”陷引，去乐山大佛膝上的凌云窟寻找师祖大梵天的尸体，得到天一神气，本可因此成为天下第一内力之人，却为信诺与爱情驱使，将天一神气度给了无名，风舞则是坠河失踪。无名寻找风舞半月，却在仅差十步即可找到风舞时奇毒消失，血罩脱落，恢复了无名本人的记忆，却又忘记了他失忆期间与风舞的爱情关系，风舞在无名眼中成了陌生人。

但当十大门派公审风舞时，无名却纯因解救一个弱女子这个原因，与十大门派对抗。二人终成眷属否？结局十分出人意外……。

主要人物表

(以出场先后为序)

凤 舞——一派掌门之女,却因一件大阴谋被亲生父亲虐待,又被蒙面人授以九天神箭术,崇拜天剑无名,到了“不能为妻,情愿为仆”的地步。

快意老祖——十大门派总盟主,野心家。

天剑无名——第五集中之主人公,本集中与凤舞发生了一段悲情孽缘。

凤 玉 京——凤箭庄主,忍辱复门者,凤舞之父。

龙 袖——快意老祖长徒,为人正派,悲哀地欣赏着凤舞的美质,为凤舞对天剑无名的爱,在一旁默默牺牲自己。

目 录

第一章	风 舞	(1)
第二章	登峰造极	(5)
第三章	再见已是神话	(15)
第四章	奇迹女孩	(25)
第五章	翻天武器	(41)
第六章	封 神	(52)
第七章	小 五	(63)
第八章	她不是一个人住	(70)
第九章	伤心的剑	(84)
第十章	秘密计划	(92)
第十一章	风家心	(98)

第十二章	情人的眼泪	(112)
第十三章	情义两相知	(119)
第十四章	意难平	(131)
第十五章	大梵天	(139)
第十六章	九天传奇	(145)
第十七章	苦 心	(151)
第十八章	播 弄	(159)
第十九章	乐山之行	(168)
第二十章	凤凰没落	(176)
第二十一章	重 生	(189)
第二十二章	凤舞九天	(197)
第二十三章	神话再现	(204)
第二十四章	公 审	(210)

第一章 凤 舞

生命本就淡。

当然平淡也是一种——福。

对于“悦来客栈”的掌柜“唐伯”来说，他也乐得平淡！

他的每一天，都是如常展开见牙不见眼的笑脸迎接宾客，生命对他这种平凡老头而言，就像无数个重重复复、毫无惊喜的昨天！

但寻常人家只配有寻常际遇，谁又奢望生命中会有什么惊奇惊喜？只求无风无浪、无病无痛地过活便算万幸，于愿已足！

只是，尽管掌柜“唐伯”乐于平淡，他却作梦也没想过，在自己刻板的生活涯中，终于也遇上了一个“惊奇”！

一个——“她！一个很奇怪的……八岁女孩！女孩手执墨黑的小炭枝，垂下头，一笔一笔地，在一片粗糙的纸上写写画画，仿佛在画着一些对他相当重要的物事。她每天都往”悦来客栈“的大门之前，写写画画。算起来，已经有十多矢了……掌柜”唐伯“与一众小二们尽皆感到奇怪，自从半个月前，那小女孩第一次出现在他们客栈的门前开始，此后每日午时，她准会依时出现，并坐在客栈门阶上绘画！风雨不改！其实，客栈门前车水马龙，人客络绎不绝，本来并非一个太适合写写画画的地方，但，这小女孩为何偏要每日到客栈门前绘画？掌柜唐伯与小二们始终想不出所以然来！再仔细瞧那女孩，也只不过是八、九岁上下年纪，一张小脸本来也长得相当清秀可人。可是满布砂尘。头上挽了个妇人小髻，加上那身破旧衣衫，简直像个女乞丐！奇怪的是，这八、九岁的小女孩，似乎并没为自己身上那破旧衣衫自卑！反而，她那张脏得近乎楚楚可怜的小脸之上。还流露一丝寻常小孩不应该有的倔强和专注！她只是一直坐在熙来攘往的客栈门前，任从客人们在她身边如潮掠过，她仍是专心一意的继续画着画着。她到底要在纸上画下什么物事？需要她将全副心神倾注？掌柜”唐伯“及小二们终于按捺不住心中的好奇，不期然步至小女孩的身后，想看她在画些什么。可是，小女孩的头垂得很低很低，甚至遮蔽了那纸画，他们根本无法看见画中是何物事，唐伯更忍不住问：“小娃娃，已经整整半个月了！你为何每日皆来我们悦来客

栈门前写画？”

小女孩先是一愕，似乎也没料到，在这半个月来掌柜与小二们并没理会她，今日却蓦地和她说话，她极为有礼地、徐徐的回答：“对——不起。”

“掌柜叔叔，是我阻碍了你们客栈干活。”

“但我的画快完成了。”

“今天，亦将会是我来这里的——最后一天。”

她的声音，竟和她的脸同样清丽，不过尽管小女孩的声音。听来却浑无半分童稚之气。很难想象，一个八、九岁的小女孩。会说出如此有条不紊的话！

可是，她却误会了掌柜唐伯及小二们的意思！唐伯连忙解释：“小娃娃，你可别误会了！我们并非要赶你离去，只是心中奇怪，你…为何每天都在此写写画画？”

那女孩这次像是已明白了！她答：“掌柜叔叔，我每天来此，只因为这里，是最能令我记起一切的地方。”

“记起一切？”

“是！”女孩微微回应：“我要在自己还没忘记一切之前，先将一切画在纸上，记在纸上！”掌柜唐伯及小二们不禁好奇，这个看来比同龄孩子成熟的小女孩，究竟不想忘记什么？到底有什么物事会对她如此重要？令她不惜每日风雨不改地前来这里画下？

其中一个小二不由问道：“小娃娃，那末，到底你画了些什么？可否给我们一看？”

女孩似乎面有难色，缓缓的道：“本来也无不可！但只怕你们看了后会……”

掌柜唐伯未待她把话说完，已逞自道：“小娃娃，一纸画又可令我们怎样？来！让叔叔伯伯们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令你如此难忘？更非要画下不可？”

“那，好吧！”连掌柜也这样说，女孩亦知多说毋用：吓着？这小女孩说的话真是愈来愈“曲折离奇”了！掌柜与小二们愈发心痒难熬，当下从女孩手中接过那纸画，迫不及待定睛细看！

谁知不看犹可，一看之下，众人当场浑身一震，齐齐发出“啊”的一声低呼，有一个小二更给惊至仆跌地上！

而本是拿着那纸画的掌柜唐伯，双手更在不停颤抖，就连手中画都跌到地上！

但听他无比震异、若断若续的从牙缝中吐出数个字，道：“不……可能，

这……世上怎可能有……这样的人……存……在？”

“小娃……娃，你……”

“到底是在画……人？”

“还是画……？”鬼？“鬼”？却原未，那小女孩年纪虽小，一双手却是巧得出奇！她所画的虽是寥寥数笔，却一点也不像孩童所画，相反栩栩如生。而画中的更非什么景物，而一个人像。“他”！只画中的“他”，是一个年约十六的少年，轮廓分明，本亦可说是一个俊挺少年，可是……他却有一双很沉郁很深邃的眼睛，那股沉郁，仿佛已将他自己前世今生的无限悲哀，都完全合起来写在自己眉宇、脸上，他简直沉郁得令人有点透不过气……令人心碎！然而最令人震异的是，他寻双忧郁的眼睛除了万载沉郁，更隐隐流露一股慑人的——气！一股可以刺杀世上任何生灵、上天下地也无人能及的——剑气！正因为这股骇人剑气，小二才会发软扑跌；掌柜唐伯才会心神一慑，心慌意乱，更疑世上是否真的有这样一个人物！小女孩似乎早已知道掌柜及小二们会有哪些反应，可是她亦毫不介意，只是一面捡起掌柜跌到地上的画，一面道：“掌柜叔叔，我早说过，其实你们不应该看的了。”

“我画中的他，根本便不是你们所想的，他眼中的气势虽然可怕，但并不是鬼！”

“他其实是一柄——无奈但无敌的‘剑’！”

乍闻这小女居然会以“剑”来形容那个画中的“他”，掌柜唐伯及小二们更是一片愕然，唐伯愣愣道：“他…是一柄…剑那…你也认识这柄……剑？”小女孩脸上蓦然泛起一丝一个九岁孩子不该有的哀伤，她无奈的摇头答：不……我不认识他！所以，更必须在我还清楚记得他的脸，他的剑气，他的一切之时，好好画下他的容貌！”掌柜又愕然的问：“即…使，你楞画下他的容貌，你何以每天……来我们客栈前更说这里最能令你记起一切？”小女孩突然向前一指：“因为，坐在你们门前，可看见那个市集！”

是的！在悦来客栈门前，真的有一个细小的市集而在市集前排，更有一个摊档，竖立着一块“摸骨圣手”的“生招牌”……

摸？骨？圣？手？

掌柜唐伯及小二们陡地记起来了！

是了！就在半月前，曾有两个外来的十六岁少年与一个少女，路过这个市集，更曾与那个摸骨圣手发生纠缠：其时掌柜与小二们正忙于店内繁务，并没出外察看究竟，故一直不知那二男一女是何生模样？只在店内依稀听得，那个摸骨圣手传来的声声骇叫，说其中一个少年是什么刑克至亲的孤星，又说他是总为世人带来不幸的怪物，本该——早死早着！

如今掌柜与小二们回心一想，眼前这小女孩当日亦可能在市集内目睹一切，更清楚看见这个“他”的容貌，才会历久不忘，更不惜每日到悦来客栈门前一面回忆当日情景，一面画下她心中的——他！

掌柜唐伯讷讷的道：“小……娃，你……看来十分欣赏你所画的那个他似的，但…即使你清楚画下他当日的容貌，又……如何？”

女孩突然拍首，定定看着掌柜，道：我将他清楚的画下，全因为，我总有一日要找到——他！”“找……他？你与他既然不认识，为何还要找他？”女孩脸上出奇地流露一丝坚决之色，一字一字的道：“因为——我长大后要…？嫁！给！他！”

天！掌柜唐伯与小二们尽皆听得瞠目结舌！就像听见天下一件最令人啼笑皆非的事一样！他们作梦也没想过，那个忧郁得如同一柄忧郁的剑的少年，居然会有个女孩因为一面之缘，而立志要嫁给他！且还是一个只有八、九岁的女孩！但他们那会想到，眼前这个八、九岁的女孩，根本亦非一个寻常女孩！在她短短的数年长成岁月中，早已尝透了常人不会经历的际遇哀伤…她早已锻炼了常人所没有的“慧”眼！自从第一眼看“他”开始，她小小的心儿便已隐隐感到，纵然他沉郁的剑气不易为世人的接受，但，他深藏在眼睛内的盖世气度……却绝对值得她到死相随！因他一定会成为英雄！因此，尽管眼前的掌柜，对她立志嫁他的说话露出无法置信的表情！甚至小二们更有少许鄙夷！但为了这个自己还不认识、更不知已在世上何处何方的他，她却从不怕世人的奇异目光！更从不悔！她只是轻轻将他的像卷起，放到自己腰间那个残旧的小布袋内。接着，便撇下了仍然目定口呆的掌柜，与及有少许鄙夷她的小二们，孤身向前方步去。仿佛，在她眼前的茫茫前路之中，她深信，自己总有一日会再遇上”他“！遇上她第一眼便已极为欣赏的英雄……凛冽寒风，不但吹散了女孩的长发，拂过女孩那双充满梦想的眼睛，更吹拂得她那个小布袋随风飞荡，只见小布袋的袋面上，绣着两个小小的字……风。舞。风…舞？舞，这原来是一个多么洒脱快意的名字！无论世间如何多变，还是不沾半点凡尘俗臣，在清风中翩翩起舞，直至江湖恩怨尽，直至舞榭歌台人散去……然而，这个外表看来本该楚楚可怜、神情却又异常倔强的小女孩，她的一生，又会否像她的名字“风舞”一样！洒脱于天地？快意于江湖？这性格独特的女孩一生，又将会是个怎样独特的人生？只是，那个女孩的事，已经是很久以前的事了……相信当日的掌柜及小二并未想过，那女孩的一番说话，并非一时冲动的“童言”。这女孩在以后的日子里，真的为了再遇上那个“他”，而等了一年，两年……三年……

第二章 登峰造极

人生下来，本来单纯清澈一如清水。但每个人的经历都各不同，遂形成不同的——人生！有些人的人生，恍如一杯清茶，淡淡地流散着无限芬芳，清雅隽逸。有些人的人生，似一杯苦酒，呛得令人难以饮下，但无论多苦多涩的酒，最后还必须一口喝干。有些人的人生，却恍如一碗苦口良药，自己虽苦，却总是为人解除痛苦。有些人的人生，更恍如一碗汤，汤虽是家常之食，饮下却总又令人思念绵绵。然而，有一个人的人生，却偏偏与其余的人生并不一样！这人的生不但是尝遍酸、甜、苦、辣，更充斥着死亡、绝望与黑暗！简直令人惨不忍睹！那就是——步惊云的人生！惨不忍睹！正是聂风此刻心内对步惊云的感觉！自从步惊云苏醒过来以后，他已经三日三夜没有说过半句话了！他仿佛已变为一个名副其实的死神！因为此刻的他，真的很像一个已死的人！却原来，自从雪缘与神母一起堕进玄水宫内的万丈深渊之后，聂风唯恐步惊云会不顾一切随她俩同赴深渊，而有负雪缘的一番苦心，情急之下，他不得不忍痛当机立断，先击昏步惊云再说！谁料，不知是因步惊云其时一再强运摩诃无量自伤己身，还是因聂风下手太重，步惊云这一昏，竟整整昏了数日数夜。直至聂风在海螺沟善后完结，甚至将昏迷中的步惊云带离海螺沟后，步惊云方才逐渐苏醒过来！聂风满以为，醒后的云师兄，定必对他击昏他的决定严加责难，谁知……他竟然没有！醒过来后的步惊云，只是一直在他们所投的客栈房内，看着窗外，看着这数天窗外的滂沱大雨，不闻，不语，不移，不动，不眠，不喝……不食！他直如一个毫无感觉的活死人，无论聂风如何呼他唤他，他还只是沉沉的看着窗外的倾盆大雨，仿佛在大雨当中，才有他最想看见的人或物……也许，他最想看见的，只是一条白衣倩影……雪缘的“再生、再死”，仿佛为向来处变不惊的死神，带来很大的震撼，令他失去一切感觉，一切“人”该有的感觉！她去了！花谢了！他的眼、耳、口、鼻，已不再管用！因此，面对已不闻、不语、不动、不眠、不喝、不食、甚至已不再有人感觉的步惊云，聂风一时间也一筹莫展，他甚至无法肯定，如今在已麻木如死人的步惊云脑内，仍有否雪缘与神母的影子！有，步惊云曾将可以引发其摩诃无量的灭世魔身贯回神母，聂风亦不知道，究竟

他有否同时将移天神诀回给她？甚至他体内的摩诃无量，亦有否在其一再强运之下而耗尽，已经点滴无存？但，如今这什么盖世无敌的神功也不再重要了！盖世神功也只是江湖高手们奢侈的“身外物”！聂风目前最希望看见的，是他的云师兄能早日回复从前的步惊云……即使他的云师兄从前如何冰冷慑难，不喜言语，但仍会偶然答聂风半言支语，聂风只希望步惊云能对他有回应，他不期然又对一片死寂的步惊云道：“云师兄，风师弟自知击昏了你，是…我不对！但当时情形，我…实在不得不那样做……？”其实，在风师弟心里，亦希望你能和雪缘姑娘永在一起，只是，雪缘……姑娘实在太…爱你了，她决不会愿见你与她一起投下深渊，我当时……真的不知该如何办？最后唯有……“这番说话，聂风在这三日三夜，也不知在步惊云耳边说过多少遍了！可是步惊云依然木无反应，聂风实在拿他没法，只有道：“云师兄，无论你原谅风师弟与否，我也不会弃你不顾的！即使以后你……真的变了一个活死人，我亦会遵守对雪缘及神母的承诺，只要我聂风一日尚在，一定会如言照顾你一生！”

“我如今就为你到房外拿些热茶来！”

聂风说着，已经推门而出，只因步惊云已不吃不喝三日三夜，再这样下去，恐怕纵是超级高手亦再难支持下去。故他准备为他弄些热茶，无论他愿意与否，都先灌进其咀内，让他的身驱在此凄冷雨夜，得回一点暖气再说！

谁料甫出门外，聂风陡地听见一阵声音！

房外窗外的尽是滂沱大雨，本来只有“滴滴答答”的雨声！但聂风身负“天塌不惊”的“冰心诀”。即使小如“尘埃”堕地的声音，亦能听得一清二楚！

那是一阵若隐若现，不知从那里传来的……

低哼之声！

有人正在雨中哼首歌！

“哦？怎地在滂沱大雨之下，会来这阵哼歌之声？谁还有此雅兴，会在凄风冷雨中低哼？而且……聂风一面细听着这隐约调子，忽地像记起一些令他异常震惊的事情似的：“啊……？我记起来了！这首歌……我曾在小时听过，那是……”鬼虎叔叔的主人所奏的……

胡！琴！曲！调！

“不错！纵然此刻雨声比这阵哼歌之声更强，但聂风仍清晰认得，这就是他小时在雪洞内与鬼虎一起之时，隐隐约约听见的胡琴曲调！甚至他与步惊云在茶寮听应雄说前尘之时，应雄也曾以胡琴奏出此曲，此曲之沉郁与苍凉，简直举世难寻其二！实是一阙江湖奇歌！故而此曲，亦应只有应雄及其弟无名方才懂得，但聂风曾听应雄细诉前尘，他早已认出这阵雨夜歌声，

绝非应雄声音！既然并非应雄所哼，难道这阵沉郁的歌声，会是由……另一个懂得此曲的人——鬼虎叔叔的主人“无名”所哼？他为何会突然在此地出现？难道这个上代江湖的武林神话仍然未死？他真的——惜死遁隐？一念至此，聂风不由心中一动，惟就在他仍在踌躇自己应否循着这阵雨夜歌声找去的一刹那间，嘎地又听“蓬”的一声……一条魁梧的身影忽从他与步惊云的客房内，穿窗而出！天！聂风一瞥之下不由面色大变！这条身影赫然是——步！惊！云！势难料到！三日三夜一直不言不食不喝不眠不动的步惊云，竟会在此时刻突然动了，而且一动，便即时跃进那足可扰人耳目的倾盆大雨之中！闪电般消失无踪！“云……师兄？”“聂风不明白，何以一直如死人不动的步惊云会突然再动？再瞧步惊云所掠的方向，明显是追着那雨夜歌声而去！”已经对一切麻木的他，为何仍对这苍凉曲调仍有反应？

其实，聂风不明白也是理所当然！缘于他仍未完全知道步惊云的如谜过去！

在死神苦不堪提的童年当中，也曾遇过他一生中最敬重的“黑衣叔叔”，亦即应雄的兄弟“无名”！步惊云在小时，也曾听过这阙苦断胆肠的凄凉琴音！

步惊云永不会忘记他最敬重的黑衣叔叔！更不会忘记当年黑衣叔叔想收其为徒最后却又无法收其为徒的那丝无奈表情！

故而，此刻的步惊云，可能正是被那阙他永不会忘记的苍凉曲调触动，才会暂时有反应……

然而，无论步惊云因何再动，聂风不能就这样失去步惊云的踪影，他遂立时闭目凝神，以“冰心诀”静心一听……

接着，亦随即循声追去！

雨，一直没有停下。

那阙雨夜歌声，亦一直没有停下。

而且哼着这阵雨夜歌声的人，轻功似乎不弱，总与聂风保持着一段“若即若离”的距离，聂风对此人的身份真是愈来愈感兴趣了！

能够令快绝武林的神风腿聂风，一时间亦无法追及，这个沉没哼歌的人，难道真的会是……

鬼虎叔叔的主人？

聂风已经不用再苦思乱想了！因为就在此时，那阵雨夜歌声嘎然而止，同一时间：在聂风数丈开外便冉冉出现一巨黑影！

那赫然是一座巨宅！

风。

箭。

庄！

“风……箭庄？”

聂风不由一楞！盖因眼前出现的巨宅虽巨，却是残破非常！

纵在大雨之中，仍清楚可见宅外墙满是青苔蛛网，甚至那块刻着“风箭庄”三字的牌匾，亦是腐朽不堪，摇摇欲坠！

这座巨宅相信已荒废多时，至少在十年以上，但适才那阵雨夜歌声却在此处嘎止，难道那哼歌者居于此荒废巨宅之内？既然已追至这里，聂风没理由会不进内一看！他不期然敲了敲这座巨宅那道似会随时粉碎的门，问：“屋内，有人吗？”

没人回答！

回答的只有凄厉的风雨声！

以及聂风自己那寥落的敲门声！

寥落得如同巨宅那破碎了的光辉岁月及回忆……

既然默无回应，聂风便老实不客气，不由分说推开那道沉重木门，只见宅内原来有一个偌大荒芜的前园，他遂穿过前园直抵宅内厅堂，惟知甫进厅堂，他却顿时感到眼前一黑！

只因为，一条世上最应该属于黑暗的黑影，赫然已出现在聂风眼前！

是步惊云。

“云……师兄？原来你……来了这里？”

聂风所料非虚！步惊云果然是被那阵雨夜歌声引来这里！惟他满以为步惊云既然有反应，此刻再见他时，一定会回应自己，他却错了！

步惊云虽因那阵歌声而触动，可是此刻的他，竟然又再如一尊名副其实的“死神像”一样默立如故，一动不动，依然对聂风的说话浑无反应！

他只是沉默看着厅堂后排正中的一件物事！

聂风颇感意外，他始终不明他的云师兄，何以在一轮循声飞掠之后，又再变回一个死人？究竟步惊云此际的心内正想些什么：抑或五内早已因雪缘的消失痛得——没有思想了。然而，聂风还是顺着步惊云的目光望去，想看看步惊云到底在沉沉看些什么，谁知一看之下，聂风当场眉头一皱！差点连两眉也皱为一线！只见这座巨宅的厅堂，也和宅内任何角落一样残破、阴森，一如鬼域，但，在这厅堂后排正中，却有一些其余角落所没有的物事！那是——箭！但见林林总总、大小不同的箭，竟然挂满了厅堂后排的那堵墙上，少说也有逾千之多，令人目不暇给，这座巨宅牌匾上刻着风箭庄，当真实至名归！只是，这逾千支箭还不是令聂风最瞩目的物事！最吸引聂风的目

光的，还是在厅堂后排一张木案之上的一件物事！那是一张脸！一张人脸！不！严格来说，那其实不全是一张脸！而是从一个活人的脸上剥下的——人皮！一张红如鲜血的人皮！从一个人的脸上剥下脸皮？这是一件何等令人心寒的事！但尽管眼前令人触目惊心，聂风仍不由自主趋近细看，于是他便发现更多令其疑惑的事。”

哦…，这张人皮……不但色红如血，而且看来因岁月侵蚀，已呈风干，变得坚硬，但云师兄虽仍一无反应犹如死人，他如今沉沉看着这人皮的眼神，仿佛曾经见过这张脸似的，再者……这张人皮横看竖看，都应该是从一个人的脸上活生生剥下！一个人若被活生生剥下脸皮，本该痛楚万分，何以这张脸皮上，竟然没有半分痛苦的表情？“”反而，这脸皮却流露无限希望，憧憬，与幸福快乐的表情？“不错！这正是聂风百思不得其解之处！一个人无论如何勇敢无惧，被剥下面皮时尽管如何不把痛苦流露，也断不会流露幸福快乐，以及充满希望的表情吧？不过，聂风虽然为这张幸福脸皮充满无限疑惑，却并没疑惑多久，就在他沉吟之间，在这厅堂后排一张布幔之中陡地传出一个男人的声音，沉沉的道：“我知道…”

“没有人在看过这张脸皮之后，心会没有疑惑。”“其实，这张脸皮仍留下无限幸福，只因为……”

“这脸皮原该属于一个天下最幸福的人！”

“也是全天下最不幸的一个……”

“武！”

“林！”

“神！”

“话！”

什么？武林…神话？

聂风闻言当场一怔，更愣愣的看着眼前这张流露幸福笑意的脸皮！

这肤色红如血的脸皮真的属于上代那个武林神话？那这张岂非是鬼虎叔叔主人的脸？更是应雄兄弟“无名”之脸？“这个神话的脸皮竟然已被剥下？难道……他当年并非借死遁隐？而是真真正正的死了？这就在此刻，聂风的心头陡地闪过无数疑问，更何况如今这个自布幔后传出的男人声音，亦与适才那阵雨夜歌声的声音……一模一样！这个布幔后的男人，为何也懂得鬼虎主人所奏的那阙胡琴曲调？难道此人会是鬼虎叔叔的主人？他，虽然没有了脸皮，却也并没有死，只是一直苟活至今……？想到这里，聂风不期然定目注视那面布幔，问：“请问，阁下到底是谁？”

乍闻聂风此语由布后终于冉冉浮现一条魁梧的男人身影，可是仍没有

自布幔步出，“他”，只是隔着布幔对聂风沉沉的道：“我，是一个不值得再生存于世上的人。”

“其实，我早应该死去……”

聂风轻轻皱了皱眉，续问：“你……是否鬼虎叔叔的主人？”

布幔后那男人但笑不语，可是笑声却干而苦涩，良久，他方才道：“这位少侠，你与你朋友既因我所哼的曲调而来，显见我们也具薄缘，既是萍水相逢，你又何须一定要知我底蕴？”

聂风但听此人顾左右而言他，犹楔而不舍的问：“我只想知道，若你真的并非我所听过的武林神话，你何又懂得他所奏的胡琴之音？”

“而且，你看来还知道我许多事情，例如你曾说，这张脸皮是上代那个武林神话的脸皮，他，真的曾被剥下脸皮？”

“唉，为何世人总是想知关于此人一切？既然，你也那样想知究竟这张脸皮是否他真正的脸，我就告诉你一个故事吧。”

聂风一愣，斜眼一望正木然站于距其不远的云师兄，只见他虽仍如死人般木无反应，但那双深邃的眼睛之内，似隐隐荡漾着疑惑，不知他是否也在倾听那男人的说话——聂风随即问：“你，要告诉我什么故事？”

布幔后那个神秘男人道：“一个关于‘他’和‘她’的故事！”

“他……和……她？”

“是的！他，正是上代武林一个无人不识的神话，而她……”

“却本来也可以成为一个箭中神话。”

“一个翱翔于九天的——”“九！天！箭……”

“神！”

九天……箭神！

聂风不由一怔！这还是他第一次听见这个外号！想不到这个听来无比尊贵无敌的外号，居然会属于一个女子……

她？

她是谁？

就在聂风怔忡之间，布幔后那男终于为了解释那张充满幸福笑意的脸皮，而开始了他要说的故事。

故事，由一个“登峰造极”的神话正式开始……

那已经是很久很久以前的故事了。

久远得在这江湖之上，还未有一代大帮天下会。

只有蜚声武林的十大门派！

也是最固执最讨厌的十大门派……

他的“剑”，真命苦！

那是一柄剑柄嵌有六颗碧绿宝玉的——剑！

从外观看，那柄剑即使是剑柄那六块宝玉，亦已它看来金碧辉煌，极尽华丽，更何况这柄剑并非中看不中用，它的剑锋，甚至能破金如破于柴，简直所向披靡！

这确是一柄内外具备的宝剑！说它命苦，只是因为它遇人不淑！

它有一个与它不配的主人！

他！

他，虽有绝世剑艺，却未免自视过高。

他常自诩为继剑圣之后，江湖第二剑手，可是只有他的全真正知道，他手底下的剑道修为有多少料子，若论排名，他顶多也只能立列武林十大剑客之末！

更遑论可与“第一”相比！

到底谁才是当今武林十大剑客之首，谁才是天下第一剑呢？

这柄剑和它的主人终于知道了！只因为它的主人不自量力，居然敢挑战那个在这数年间崛起于江湖的神秘剑客——无名！

听说，这个唤作无名的神秘剑客，原来并非唤作“无名”，他背后有一段很伤感的事迹，有一个对他情至义尽的大哥，才能将他磨练至今日这个成就！

听说，这人未踏进江湖之前，曾有以一剑力敌皇上千军万马的彪炳战绩，更盛传他曾打败从无败绩的剑圣，令骄横的剑圣亦猝然遁迹江湖！

听说，这人在跻身江湖以后，更不知因何机缘巧合，居然连显赫七海巨鲸帮帮主“龙王”，亦当其仆人，后来更纳得一个貌丑如鬼、好像唤作“鬼虎”的汉子为二仆！

听说，自从这个无名逐渐于江湖扬名之后，更不断有人找其挑战，那些自称什么仅次于剑圣的天下第二剑、第三剑呀，统统都像冤魂般缠着他，最后都惯例被其——打败！

听说，虽然他并不喜欢与人较量，但江湖人仍一直纠缠着他，自从他出道至今，已经先后击败了二千多名自称第一的剑手、三千多名刀中高手、五千多名拳、掌、腿以及其他武功的高手！

想一想，由他数年前出道至今，已击败逾万高手，每日等闲也总须应付近乎十人的挑战，真是忙得不可开交！这真的有可能吗？

一个人真的可以每日击败近十名高手也面不改容？他真的有足够的时间，每日接见十名高手？